

广州从化专业合作社助推现代化农业发展

【地方案例】

自2007年7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民专业合作社法》颁布实施后,广州从化十分重视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多次研究合作社发展建设问题,按照“建一个合作社、兴一种产业、富一方群众”的发展思路,确定以“一村一品”特色农业和大宗优势农业为重点建设发展方向,积极推动合作社健康快速发展。

辽宁加快农产品加工业集聚区建设

近日,辽宁省政府下发了《关于加快农产品加工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到2020年,辽宁省农产品加工业税收总额将年均增长5%以上,带动就业累计达到80万人。

该意见明确,到2020年,全省农产品加工业的发展目标是,规模以上农产品加工业增加值年均增长3%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年均增长10%以上;国家农业产业化重点龙头企业达到55家;主营业务收入过50亿元的农产品加工业集聚区达到20个以上,其中过100亿元集聚区达到5个;税收总额年均增长5%以上,带动就业累计达到80万人。

唐心萌

山东5年内培育50万新型职业农民

日前,山东省政府新闻发布会称,山东将从2016年开始在全省整体推进职业农民培育工作,通过教育培训、规范管理和政策扶持等举措,到2020年实现培育新型职业农民50万人的目标,初步打造一支有文化、懂技术、会经营,具有新理念、新技能、新觉悟的新型职业农民队伍。

据山东省农业厅、财政厅发出的《山东省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实施方案(2016-2020)》,山东将优选培育对象,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社会化服务组织、农业龙头企业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骨干,以及返乡农民工、复员转业军人、大中专毕业生、村干部等为主要对象,按照其生产、经营、服务领域及规模的不同,划分为生产经营型、专业技能型、专业服务型3种类型,进而针对性地开展职业农民培育工作。

吕兵兵

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以农业产业化经营促农民增收

近年来,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积极支持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将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龙头企业等纳入农业综合开发扶持对象范围,积极探索以专业合作社为载体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构建“专业市场+合作社+基地+农户”组织框架,创新实施“产+销”组合建设,推进农业产业化项目的转型升级。

在进一步完善“国家引导、配套投入、民办公助、滚动开发”多元筹资机制的同时,章贡区积极探索利用市场化的方法,通过财政补助、贷款贴息、竞争立项等方式,撬动金融资本、社会资本等投入农业综合开发,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的作用。

该区在进一步推进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的“阳光操作”中,探索建立了立项部门联审制、资金和项目公示制、区镇两级议事制等各项运作机制,实现项目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监管。

邱福林

真诚服务农民 提高经济效益

《合作社法》颁布实施以来,从化合作社如雨后春笋般涌现,有力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从从化合作社兴办主体来看,主要有三种组建模式:一是农村专业大户、经营人利用其生产、经营、购销优势组建的;二是农业企业利用其加工、品牌、销售优势组建的;三是基层村集体组织、供销社利用自有场地、经营优势组建的。这三种模式组建的合作社各具特色,主要为农户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在促进从化发展现代农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从化合作社成员中,农民占成员总数比例重,成为以农民为主体的经济组织,同时,随着市场对农产品的需求变化,合作社经营者为了适应市场环境,逐步吸收了一些社会资本向农业领域流动,出现了销售者社员、加工企业社员、供销社和专业大户等,从而使社员性质即合作社的组建主体具有多元性。

据了解,以市场为导向,坚持“民办、民营、民受益”的原则是从化合作社发展方向,走产业化发展的路子,强调合作社的利益要向生产者倾斜,既要追求效益,又要体现公平的特点。在面向市场的同时,绝大多数合作社坚持为社员服务的宗旨,在产前、产中、产后提供信息、技术、农资采购、产品认证、产品销售等优质服务,增强合作社的凝聚力。而且合作社特别注重产后销售环节服务,以销促产,服务社员,解决农产品销售难的问题,并且通过抓规范化建设,强调效率,使合作社建设由量的扩张向质的提高转变,由松散型向紧密型过渡,初步呈现出勃勃生机。

优化发展环境 强化指导环节

《合作社法》的出台是我国农村经济发展中的一件大事,是农民产业组织结构、农业企业制度完善的一个里程碑。《合作社法》出台不久后,从化以从府办[2008]173号文出台了《关于扶持和促进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在工商登记、税收优惠、信贷支持、项目资金支持等方面扶持合作社的发展。农业主管部门多次就合作社的发展进行了专题调研,经常组织举办合作社的培训班,积极联系流通销售单位与合作社进行洽谈对接,协调工商、税务、国土等部门支持配合合作社的工作,为合作社的发展营造良好的发展环境。

在合作社起步阶段,从化农业主管部门就把合作社发展纳入重点工作之一,注重调查研究,积极创新工作方式,努力化解合作社发展中遇到的各种难题,而且还想方设法把合作社制度引入农业生产各领域和环节,依托合作社承担和落实农业产业政策,促进农业产业升级。对产业规模大、社员带动较多、服务设施较全、利益联系较紧、市场品牌影响较大的合作社,加大扶持力度,进一步提高示范带动能力。如广州市从化黄茅甜笋专业合作社依托鳌头镇黄茅



村及周边甜竹笋种植产业的优势,以强化加工销售服务为着力点,千方百计解决从化甜竹笋加工和销售难题。

农业产业化发展中成员增收是农民开展专业合作的内在动力,农民之所以积极开展专业合作,就是因为这种合作形式能够为广大成员提供共同需要的市场信息、技术良种、生产标准、物资采购、产品销售、加工增值等多方面服务。从化坚持以提高市场竞争力为核心,以当地区域化布局和规模化生产已有一定基础的优势产业和“一村一品”特色农业为依托,组织农民兴办合作社,带动更多的农民调整农业结构、发展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进一步促进优势产业、特色产品的区域化布局、规模化生产,提高产业化经营水平和市场竞争地位,并以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来增强合作社参与市场竞争和盈利能力。而且从化坚持“积极引导、规范发展、示范提升”的工作思路,积极鼓励引导农村销售大户、农机大户、基层供销社、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农村基层组织,利用各自优势和资源牵头兴办,多层次、多形式组建,加快合作社建设步伐,充分发挥合作社服务功能,实实在在为社员服务。

建设示范合作社 提升品牌影响力

合作社的规范化发展是关键,各镇(街)在办社思路坚持上坚持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坚持“民办、民营、民受益”、坚持与优势产业有机结合、坚持农民增收四个原则,通过榜样力量和示范带动,引导农民走向联合。在示范合作社内部运作方面,突出抓好工商登记规范、章程和制度规范、组织和内部管理机构规范、财务管理规范、盈余分配规范,通过加强合作社的源头管理,着力构建合作社科学有效的运行机制,为合作社的健康有序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在合作

社服务引导上务必做到“四统一”:统一农业投入品的采购和供应,统一生产质量安全标准和技术规程,统一品牌、包装和销售,统一产品和基地的认证认定。同时,开展合作社“生产标准化、经营品牌化、管理规范化、社员知识化、产品安全化”为建设重点的“五化”活动,着力推进合作社品牌和市场建设。

从化鼓励合作社进行产品分级包装、商标注册和“三品”认证。同时,通过拓展销售市场,推进产销对接扶持合作社,积极扩大市场影响力,并鼓励合作社参加各类农产品展销会、推介会、农博会,使其与国内外超市、物流或配送中心、农产品加工流通企业建立销售网络,不断开拓产品市场。

除了产品销售,合作社内部管理机制和人才队伍建设也是关键,当前,从化大部分合作社初步建立起内部管理机构 and 制定规章制度,积极开拓服务社员的业务,努力提高服务社员的能力。同时,引导支持合作社与合作社之间、合作社与农业龙头企业之间加强合作,整合资源,优势互补,有利于提升合作社的综合竞争力。例如:广州市从化万祺水果专业合作社,率先以“合作社+合作社”和“合作社+社员”的模式统一销售社员以及农户的农产品,并成为从化首家建设经营面积达300多平方米的展示中心以及特产电子商务平台的合作社。

从化合作社经过几年来的探索和实践,虽然呈现出良好的发展势头,但总体上仍存在着不少影响和制约合作社健康持续发展的问题。部分合作社社员规模、经营规模、资产规模普遍偏小,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抵御风险能力较弱;不少合作社品牌建设乏力,科技进步缓慢,生产管理松懈,缺乏市场竞争力;个别合作社内部管理制度不规范,分配制度不完善,合作社文化意蕴淡薄,带动服务成员能力较弱等。

中农

【做法】

黑龙江省发文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

日前,《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出台,全省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完善利益联结机制为核心,以制度、技术和商业模式创新为动力,以新型城镇化为依托,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构建农业与二三产业交叉融合的现代产业体系,形成城乡一体化的农村发展新格局,力争到2020年,农村产业融合发展总体水平明显提升。

在发展多类型农村产业融合方式方面,将着力推进新型城镇化,引导农村二三产业向县城、重点乡镇及产业园区等集中,加强规划引导和市场开发,培育农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等特色产业特色小镇;加快农业结构调整,支持青贮玉米等饲草饲料作物种植,力争到2020年青贮玉米种植面积达到350万亩,促进粮食、经济作物、饲草饲料三元种植结构协调发展。大力发展高效经济林建设,加强农业标准体系建设;延伸农业产业链,推广农超、农企等形式的产销对接;拓

展农业多种功能,推进农业与教育、文化、健康养老等产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农业新业态,建设完善1000个“互联网+农业”高标准示范基地建设;引导产业集聚发展,创建农业产业化示范基地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培育农业科技创新应用企业集群。

在培育多元化农村产业融合主体方面,将强化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基础作用,支持龙头企业发挥引领示范作用,引导其重点发展农产品加工流通、电子商务和农业社会化服务,并发挥供销合作社综合服务优势,拓展供销合作社经营领域。积极发展行业协会和产业联盟,支持联盟成员通过共同研发、科技成果产业化、融资拆借、共有品牌、统一营销等方式,实现信息互通、优势互补。鼓励社会资本投入。

在建立多形式利益联结机制方面,将创新发展订单农业,支持龙头企业建设专业化、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原料生产基地,引导其在平等互利基础上与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

订农产品购销合同,合理确定收购价格,形成稳定购销关系;支持龙头企业为农户、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提供贷款担保,资助订单农户参加农业保险;鼓励农产品产销合作,建立技术开发、生产标准和质量追溯体系,设立共同营销基金,打造联合品牌,实现利益共享。鼓励发展股份合作,强化工商企业社会责任,健全风险防范机制。

在完善多渠道农村产业融合服务方面,通过搭建农村综合性信息化服务平台,提供电子商务、农业物联网、价格信息、公共营销等服务。创新农村金融服务,发展农村普惠金融。落实农村金融机构定向费用补贴政策,发展壮大黑龙江省期货机构。强化人才和科技支撑,加快发展农村教育特别是职业教育。改善农村基础设施条件,实施全省亿亩生态高产标准农田建设规划,加快完善农村水、电、路等基础设施。支持贫困地区农村产业融合发展。

郭铭华